

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發售價每股H股2.20港元計算，經扣除全球發售相關承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794.4百萬港元。

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 已收到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交總數8,05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計1,586份有效申請（包括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根據白表eIPO通過白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相等於香港公開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總數40,000,000股約0.20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認購不足，故已採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未獲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上述重新分配後，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已減至8,058,000股發售股份，相等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20.1%及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2.0%。合共31,942,000股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
-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輕微超額認購，且已超額分配60,000,000股發售股份（「超額分配股份」），相等於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360,000,000股約0.17倍。國際發售項下有108名承配人。國際發售項下分配予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91,942,000股（不包括超額分配股份），相等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8.0%。合共58名承配人獲配售三手以內發售股份，相等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約53.70%。該等承配人已獲配售國際發售股份總數約0.03%（不包括超額分配股份）或國際發售股份總數約0.02%（包括超額分配股份）。
- 超額分配股份的交收可通過行使超額配股權補足，而超額配股權將由獨家代表（代表國際承銷商）、於二級市場按不高於發售價的價格進行購買或綜合使用上述方法行使。

基石投資者

- 根據與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新粵有限公司已認購100,000,000股H股、成都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已認購50,000,000股H股，合共150,000,000股H股，相當於(i)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4%；及(ii)全球發售下的發售股份數目約37.5%（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 據董事所知，各基石投資者均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且將不會於上市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將在各方面與全球發售完成時其他繳足的已發行H股享有同等權益，並將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基石投資者於本公司董事會均並無任何代表。

超額配股權

- 根據國際承銷協議，本公司已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代表（代表國際承銷商）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期間內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下的發售價額外配發及發行合共最多60,000,000股H股。60,000,000股H股獲超額分配。該等超額分配可通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於二級市場按不高於發售價的價格進行購買或綜合使用上述方法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會刊發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行使超額配股權。
- 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申請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將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公佈。

據董事所知，國際發售乃遵守配售指引，且概無發售股份由聯席全球協調人及承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或通過聯席全球協調人及承銷商（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關詞彙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配售，或向任何關連客戶配售（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向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人士配售。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會個別於緊隨全球發售後獲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逾10%。董事確認(a)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b)公眾持有的H股股份數量將滿足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條項下規定之最低百分比；(c)遵照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不會持有公眾人士所持H股逾50%，及(d)遵照上市規則第8.08(2)條，上市時將最少有300名股東。

配發結果

- 就香港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公佈香港公開發售配發結果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可於以下時間及日期和按下列指定方式查詢：
 - 可不遲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在本公司網站 (www.chengdugs.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所載本公司公告查閱；
 - 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2019年1月20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iporesults.com.hk（或者：英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可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至2019年1月17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852 2862 8669查詢；及
 - 可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至2019年1月16日（星期三）期間，在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配發結果小冊子。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

- 使用白表eIPO或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全部所需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或本公司在報章上公佈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H股股票（如有）。

- 對於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白表eIPO**的申請人，配發予彼等而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的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如有），預計將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者，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全部所需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或本公司在報章上公佈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如有）。
- 對於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和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配發予彼等的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如有），預期將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或在特別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對於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而全部或部分申請不獲接納的申請人，彼等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的退款支票，將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者，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倘申請人使用**白表eIPO**透過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則電子退款指示（如有）預期將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發送至申請付款賬戶。倘申請人使用**白表eIPO**透過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則退款支票（如有）預期將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對於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退還給該等人士的退款，預期將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記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 **H股**股票僅在香港公開發售在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2019年1月15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

開始買賣

- 預期**H股**將於2019年1月15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1,000股**H股**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為1785。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的股東，少量股份成交，**H股**價格亦可能大幅上落，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發售價每股H股2.20港元計算，經扣除全球發售相關承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794.4百萬港元。有關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香港公開發售

董事宣佈，於2019年1月7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之時，已收到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交總數8,05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計1,586份有效申請（包括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通過白表eIPO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相等於香港公開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總數40,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0.20倍。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認購不足，故已採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未獲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上述重新分配後，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已減至8,058,000股發售股份，相等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20.1%及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2.0%。合共31,942,000股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

在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白表eIPO網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以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提交總數8,05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586份有效申請中，涉及總數8,05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計1,586份申請乃就認購總額5百萬港元或以下（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0港元而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20,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0.40倍），而並無申請乃就認購總額5百萬港元以上（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0港元而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提出。並無申請因未按照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而遭拒絕受理。並無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已被識別及拒絕受理。並無申請因退票而遭拒絕受理。並無申請因屬無效申請而遭拒絕受理。並無認購超過香港公開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50%（即超過20,000,000股H股）的申請已被識別。香港公開發售中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乃根據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列的基準有條件地進行分配。

國際發售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輕微超額認購，且已超額分配60,000,000股發售股份（「超額分配股份」），相等於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360,000,000股約0.17倍。國際發售項下有108名承配人。國際發售項下分配予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91,942,000股（不包括超額分配股份），相等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8.0%。合共58名承配人獲配售三手以內發售股份，相等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約53.70%。該等承配人已獲配售國際發售股份總數約0.03%（不包括超額分配股份）或國際發售股份總數約0.02%（包括超額分配股份）。

超額分配股份的交收可通過行使超額配股權補足，而超額配股權將由獨家代表（代表國際承銷商）、於二級市場按不高於發售價的價格進行購買或綜合使用上述方法行使。

基石投資者

根據與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披露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將予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如下：

	所認購 H股數目	佔發售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新粵有限公司	100,000,000	25%	6.3%
成都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50,000,000	12.5%	3.1%
總計	150,000,000	37.5%	9.4%

* 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

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將在各方面與全球發售完成時其他繳足的已發行H股享有同等權益，並將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基石投資者不會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

據董事所知，各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彼此獨立，並非關連人士，亦非本公司的現有股東或其聯繫人。

據董事所知，國際發售遵守配售指引，且概無發售股份由聯席全球協調人及承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該詞彙的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或配售指引第5(1)段所指任何關連客戶，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的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獲個別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董事確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b)公眾持有的H股股份數量將滿足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條項下規定之最低百分比、(c)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遵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不會持有公眾人士所持H股逾50%，及(d)於上市之時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已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代表（代表國際承銷商）不遲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後30日（2019年2月6日（星期三））期間內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下的發售價額外配發及發行合共最多60,000,000股H股，相當於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的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行使超額配股權。如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會刊發公告。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公眾人士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根據白表eIPO服務通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以下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甲組	佔所申請 認購股份 總數的概約配發 百分比
1,000	1,005	1,000股	100.00%
2,000	314	2,000股	100.00%
3,000	72	3,000股	100.00%
4,000	28	4,000股	100.00%
5,000	68	5,000股	100.00%
6,000	10	6,000股	100.00%
7,000	8	7,000股	100.00%
8,000	5	8,000股	100.00%
9,000	4	9,000股	100.00%
10,000	26	10,000股	100.00%
15,000	5	15,000股	100.00%
20,000	13	20,000股	100.00%
25,000	2	25,000股	100.00%
30,000	1	30,000股	100.00%
40,000	4	40,000股	100.00%
50,000	6	50,000股	100.00%
60,000	1	60,000股	100.00%
80,000	1	80,000股	100.00%
90,000	1	90,000股	100.00%
100,000	6	100,000股	100.00%
200,000	1	200,000股	100.00%
300,000	3	300,000股	100.00%
500,000	1	500,000股	100.00%
2,000,000	1	2,000,000股	100.00%
	<u>1,586</u>		
	<u>0</u>		

乙組

香港公開發售包括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8,058,0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2.0%。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通過指定白表eIPO網站使用白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可於以下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指定方式查詢：

- 可不遲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在本公司網站（www.chengdugs.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所載公告查閱；
- 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2019年1月20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iporesults.com.hk（或：英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可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至2019年1月17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852 2862 8669查詢；及
- 可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至2019年1月16日（星期三）期間，在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配發結果小冊子。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軒尼詩道409號分行	香港灣仔 軒尼詩道409-415號
	上環分行	香港中環 德輔道中244-248號 東協商業大廈地下1-4號舖
九龍	黃埔花園分行	九龍紅磡 黃埔花園 第一期商場G8B號
	尖沙咀分行	九龍尖沙咀 加拿芬道24-28號
新界	大埔廣場分行	新界 大埔安泰路1號 大埔廣場地下商場4號

申請人如欲查詢分配結果，建議使用本公司的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或登陸本公司的香港公開發售網站www.iporesults.com.hk（或：英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查詢。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向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申請所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申請獲接納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在香港結算提供的活動結單（當中載有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中，查核其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文概述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國際發售承配人的股權集中度分析：

- 最大承配人、前5大承配人、前10大承配人及前25大承配人佔國際發售、本公司於上市後發售股份總數及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承配人	認購數目 (附註1)	上市後所持 發售股份數目	認購數目佔	認購數目佔	認購數目佔	認購數目佔	佔上市後	佔上市後
			國際發售 (假設並無 行使超額 配股權) 的百分比 (附註2)	國際發售 (假設悉數 行使超額 配股權) 的百分比	發售股份總數 (假設並無 行使超額 配股權) 的百分比	發售股份總數 (假設悉數 行使超額 配股權) 的百分比	已發行股本 總額(假設 並無行使 超額配股權) 的百分比	已發行股本 總額(假設 悉數行使 超額配股權) 的百分比
最大承配人	100,000,000	100,000,000	25.51%	22.13%	25.00%	21.74%	6.25%	6.02%
前5大承配人	299,750,000	299,750,000	76.48%	66.32%	74.94%	65.16%	18.73%	18.06%
前10大承配人	446,909,000	446,909,000	114.02%	98.89%	111.73%	97.15%	27.93%	26.92%
前25大承配人	451,717,000	451,717,000	115.25%	99.95%	112.93%	98.20%	28.23%	27.21%

- 最大股東、前5大股東、前10大股東及前25大股東佔國際發售總額、本公司於上市後發售股份總數及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股東	認購數目 (附註1)	上市後所持 股份數目 (附註3)	認購數目佔 國際發售 (假設並無 行使超額 配股權) 的百分比 (附註2)	認購數目佔 國際發售 (假設悉數 行使超額 配股權) 的百分比	認購數目佔 發售股份總數 (假設並無 行使超額 配股權) 的百分比	認購數目佔 發售股份總數 (假設悉數 行使超額 配股權) 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假設並無 行使超額 配股權) 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假設悉數 行使超額 配股權) 的百分比
最大股東	-	1,2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75.00%	72.29%
前5大股東	249,850,000	1,449,850,000	63.75%	55.28%	62.46%	54.32%	90.62%	87.34%
前10大股東	431,570,000	1,631,570,000	110.11%	95.49%	107.89%	93.82%	101.97%	98.29%
前25大股東	455,472,000	1,655,472,000	116.21%	100.78%	113.87%	99.02%	103.47%	99.73%

附註：

1. 認購發售股份數目包括超額分配發售股份。
2. 認購發售股份數目包括超額分配發售股份，而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並未計及行使超額配股權時將予配發及發行的發售股份。
3. 所持股份數目乃按認購發售股份（包括超額分配發售股份，見附註1）及現有股東持有的現有股份相加計算。